

湖南省教育厅

关于做好

，《 》（ ，
）。

（二）财政专户管理结转结余资金清理。

（ ） 。



（三）单位资金结转结余清理。

（ ），

， 、

， ， 。

、 、 、 、 、

， 按

， ，

、 ， ， 按 《

》（ []

） ， 按 《

》 。

， ， 、 、 、

， 《 》（

）， ， 按 安

。

，



求落实，凡已收回资金再申报安排使用的，必须提供充分佐证材料。请各单位于3月31日前将申报材料盖章后扫描，连同电子档通过财务建设处数据直报系统报送。

联系人：刘旭凡、张帆帆，联系电话：0731-84722841。

- 附件：1. 2023年省直部门结转结余资金清理审核表
2. 非税短收扣减情况表
3. 2023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表
4. 单位实有资金账户余额情况表
5. 单位结转结余资金清理审核表
6. 收回结余资金再安排使用申报表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